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2019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19年11月5日用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2019年第六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；会议于2019年12月6日在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其中白劭翔独立董事因公出差授权葛晓萍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，何宗原董事因身体不适授权潘志荣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；会议由董事长潘志荣先生主持，公司的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议案一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1、2019年9月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9]16号），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按照上述通知的规定和要求，公司需对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的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、香港《大公报》、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2.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通过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：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2019年12月6日